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曾憲美

電話：0437061628

電子信箱：e-22d1@mail.kl2ea.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7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63046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A09030000E_1140063046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該校）教師研習中心執行教育部補助辦理「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資訊，請惠予公告並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該校114年6月25日政院教研字第1140021277號函辦理。
- 二、教育部為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明訂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19項重要議題，以及其他涉重要政策之新興議題規劃增能學分班，補助該校教師研習中心辦理旨揭學分班，共有「人權與法治教育（含轉型正義、消費者保護）」、「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學生健康安全上網」、「原住民族教育」、「新住民教育」、「食農教育」及「社會情緒學習（SEL）」等6班次。
- 三、旨揭學分班學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上開班別皆尚有招生名額，請貴校在職教師踴躍至該校教師研習中心網頁登錄



報名 (<http://tisec.nccu.edu.tw>)。聯絡電話：(02) 2938-7894。

四、檢附旨案招生資訊及簡章各1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電子公文
2025/06/30
08:26:01
交換

裝

訂

線

